

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，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将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关于核准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8]43 号）核准，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37,827,586 股，发行价格为 15.36 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81,031,720.96 元，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69,607,192.66 元。上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569,607,192.66 元已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到位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，并出具了 XYZH/2018CDA10025 号《验资报告》，验证确认募集资金已到账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于 2018 年 3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。

自 2018 年 3 月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8,605.88 万元，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1,663.49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，使用 26,942.39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35,619.48 万元（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、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等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），除暂时用于现金管理的 6,000 万元，其余募集资金余额均存储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管理

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及《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公司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和林芝分行、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（以下统称“开户银行”）开设5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（以下简称“专户”），作为各个募投项目的专用账户。公司与开户银行、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》或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》”），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》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（范本）》不存在重大差异。详情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6号、2021-097号）。

截至2023年6月30日，公司严格按照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》的规定，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截至2023年6月30日，公司于各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9,619.48万元，具体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账户名称	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存储金额
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	0158000129000174753	7,574.84
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	609623793	20,605.51
林芝新绎旅游开发有限公司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	671555568	1,091.94
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林芝分行	0158000219100090975	0.02
阿里景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	633989310	347.17
合计			29,619.48

注：截至2023年6月30日，公司尚有6,00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用于现金管理业务未到期，故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未包含该6,000万元。

三、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本年度使用 915.20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，2018 年 3 月至本报告期末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8,605.88 万元；募集资金使用具体情况详见附表“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”。

（二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

无

（三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现金管理的情况

1、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

2018 年至 2021 年，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，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，相关募集资金均已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，未超出授权使用期限和使用范围。详情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：2018-014 号、2019-004 号、2019-005 号、2020-002 号、2020-003 号、2021-003 号、2021-006 号、2021-066 号。

2022 年起，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。

2、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

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3 月期间，经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使用 43,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截至 2019 年 3 月 28 日，公司所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均已按期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，获得收益共计 1,839.86 万元，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未超出股东大会授权期限及额度。详情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：2018-018 号、2018-054 号、2018-080 号、2018-084 号、2019-004 号、2019-011 号、2019-012 号。

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4 月期间，经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使用 46,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截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，公司所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均已按期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，获得收益共计 1,545.92 万元，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未超出股东大会授权期限及额度。详情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：2019-020 号、2019-032 号、2019-038 号、2019-051 号、2019-052 号、2020-010 号、2020-011 号。

2020 年 7 月至 2021 年 6 月期间，经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

使用合计 60,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截至 2021 年 6 月 22 日，公司已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均已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，获得收益共计 1,010.27 万元。详情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：2020-036 号、2020-037 号、2020-038 号、2020-041 号、2020-050 号、2020-057 号、2021-001 号、2021-002 号、2021-004 号、2021-019 号、2021-032 号、2021-036 号、2021-038 号、2021-057 号、2021-064 号。

2021 年 6 月至 2022 年 6 月期间，经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 60,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截至 2022 年 6 月 14 日，公司已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均已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，获得收益共计 149.50 万元。详见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：2021-075 号、2021-080 号、2021-095 号、2022-025 号、2022-046 号。

2022 年 6 月至 2023 年 5 月期间，经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 35,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截至 2023 年 5 月 20 日，公司已到期的结构性存款、大额存单等均已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，获得利息收益共计 447.08 万元。详见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：2022-017 号、2022-029 号、2022-039 号、2022-048 号、2022-055 号、2022-061 号、2023-009 号、2023-020 号、2023-024 号、2023-034 号、2023-041 号、2023-045 号。

2023 年 3 月 30 日，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并于 5 月 26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一致同意公司继续使用合计不超过 35,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，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6,000 万元办理对公大额存单尚未到期。详见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：2023-045 号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银行办理理财及到期赎回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受托方	产品名称	产品类型、风险收益特征	起息日	到期日	产品期限	年化收益率	金额（万元）	收益（万元）
----	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	-----	------	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

1	中国民生银行拉萨分行	2022年3年期按半年集中转让大额存单第1期	保本约定利率	2022年3月21日	2023年3月20日	12个月	3.30%	10,000	330.00
2		对公大额存单	保本约定利率	2023年2月21日	2023年5月20日	3个月	2.70%	10,000	67.50
3			保本约定利率	2023年6月21日	2023年9月20日	3个月	2.70%	6,000	—
合计								26,000	397.50

（四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不适用。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（一）终止原定募投项目

由于公司募投项目涉及的景区所在地林芝地区的市场环境变化、公司业务发展战略调整、避免新增同业竞争以及较大的酒店投资经营风险。2019年3月29日，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并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募投项目的议案》，决定终止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及苯日神山景区扩建、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扩建项目。详见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：2019-19号。

（二）变更后的募投项目

2021年9月15日，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并于10月8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变更用于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提升改造项目、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提升改造项目、阿里神山圣湖景区创建国家5A景区前期基础设施改建项目和数字化综合运营平台项目的建设，项目拟投资金额合计36,772.72万元，拟使用募集资金合计34,800.00万元，不足部分由公司投入自有资金补充；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26,942.39万元，详见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：2021-081号、2021-082号、2021-085号。

（三）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延期

2023年1月17日，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期限。本次延期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实质性变

更，项目投资建设内容、实施主体等均保持不变，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披露的《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》（2023-001 号）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过程中，均按照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规定实施，相应信息披露均做到了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1 日

附表：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编制单位：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募集资金总额				64,225.36	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			915.20	
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		61,742.39	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			28,605.88	
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				96.13%							
承诺投资项目	是否已变更项目	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	调整后投资总额(1)	本年度投入金额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(2)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(3)=(2)-(1)	截至期末投入进度(%) (4)=(2)/(1)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本年度实现的效益	是否达到预计效益	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
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提升改造项目	否	-	22,000.00	485.21	935.86	-21,604.14	4.25	2025年10月	不适用	不适用	否
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提升改造项目	否	-	4,200.00	0	0	-4,200.00	0	2025年10月	不适用	不适用	否
阿里神山圣湖景区创建国家5A景区前期基础设施改建项目	否	-	3,100.00	101.00	160.00	-2,940.00	5.16	2024年8月	不适用	不适用	否
数字化综合运营平台项目	否	-	5,500.00	328.99	422.80	-5,077.20	7.69	2024年8月	不适用	不适用	否
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需求	否	-	26,942.39	0	26,942.39	0.00	100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否
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及苯日神山景区扩建项目	是	39,200.00	144.83	0	144.83	0.00	100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是
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扩建项目	是	17,761.00	0.00	0	0.00	0.00	0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是
合计	-	56,961.00	61,887.22	915.20	28,605.88	-33,281.34	-	-	-	-	-
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（分具体募投项目）				公司各募投项目正积极开展具体方案设计、招投标、现场施工等工作。为有效控制运营成本，避免短时间内大额投资对公司资金使用、现有业务开展造成影响，公司除逐步丰富现有经营项目、产品内容，提升服							

	务管理水平以外，暂缓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进度。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披露的《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》。
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	详见本报告“四、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”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	不适用
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	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
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	详见本报告“三、（三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现金管理的情况”
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	不适用
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	不适用
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	不适用